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

地址：桃園縣楊梅鎮楊湖路一段四二二號

電話：(○三) 四七八八一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8~9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5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5		四、
(五)關係人交易	25~28		二、
(六)質押之資產	-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8~32		三、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9		三、
3.大陸投資資訊	32		三、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八所述，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計新台幣198,379仟元及196,260仟元，及其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計新台幣12,990仟元及11,281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二附註揭露事項所述之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投資損失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於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

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另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明 輝

會計師 黃 裕 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四 月 二 十 日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73,801	11	\$ 146,906	2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30,000	4	\$ -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144	-	363	-	2110	應付商業本票(附註十三)	30,000	4	-	-
1120	應收票據	9,145	1	6,013	1	2120	應付票據	3,884	1	6,553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106,020	16	121,415	18	2140	應付帳款	13,725	2	23,719	4
1150	應收關係人帳款(附註二十一)	6,806	1	6,754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八)	3,924	1	7,061	1
1210	存貨(附註二、三及七)	20,604	3	22,472	3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四及二十一)	14,420	2	13,928	2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一)	108,623	16	64,024	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5,953	14	51,261	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6	-	1,723	-						
1281	預付款項(附註二十一)	30,650	5	4,746	1	2881	遞延貸項(附註二)	410	-	476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421	-	89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56,220	53	375,309	55	2XXX	負債合計	96,363	14	51,737	8
	長期投資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五及十六)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八)	198,379	30	196,260	28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60,000仟股; 發行-九十八年43,455仟股,九十七年 45,455仟股	434,547	65	454,547	66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附註二及八)	13,130	2	-	-		資本公積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五)	15,774	2	33,088	5	3210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83,261	12	87,093	12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九)	10,036	1	12,681	2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0,819	2	-	-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237,319	35	242,029	35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94,080	14	87,093	12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						保留盈餘				
	成 本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204	5	28,877	4
1501	土 地	3,885	1	3,885	1	3350	(累積虧損)未分配盈餘	(8,784)	(1)	51,857	8
1521	房屋及建築	17,246	3	17,246	3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5,420	4	80,734	12
1531	機器設備	43,875	6	42,821	6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45	研發設備	16,272	2	13,906	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6,301	7	19,062	3
1551	運輸設備	5,098	1	5,098	1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	(24,502)	(4)	(6,969)	(1)
1561	生財器具	2,128	-	2,128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21,799	3	12,093	2
1681	雜項設備	23,751	4	23,028	3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75,846	86	634,467	92
	合 計	112,255	17	108,112	16						
15X9	累計折舊	(75,174)	(11)	(73,582)	(11)						
1670	預付設備款	9,857	1	102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6,938	7	34,632	5						
	其他資產										
1830	遞延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一)	11,333	2	12,910	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19,695	3	20,551	3						
1820	存出保證金	704	-	773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1,732	5	34,234	5						
1XXX	資 產 總 計	\$ 672,209	100	\$ 686,204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72,209	100	\$ 686,20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會計主管：張淑芳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碼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 160,038		\$ 196,555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2,865)		(2,776)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二及二十一)	157,173	100	193,779	100
5110 營業成本 (附註二、三、七、二十及二十一)	<u>125,614</u>	<u>80</u>	<u>148,493</u>	<u>77</u>
5910 營業毛利	<u>31,559</u>	<u>20</u>	<u>45,286</u>	<u>23</u>
營業費用 (附註二十及二十一)				
6100 銷售費用	11,676	8	12,438	6
6200 管理費用	11,630	7	13,974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381</u>	<u>2</u>	<u>3,582</u>	<u>2</u>
6000 合 計	<u>26,687</u>	<u>17</u>	<u>29,994</u>	<u>15</u>
6900 營業利益	<u>4,872</u>	<u>3</u>	<u>15,292</u>	<u>8</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60 兌換淨益 (附註二)	3,853	3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附註二)	1,368	1	16	-
7110 利息收入 (附註二十二)	11	-	273	-
7480 其 他	<u>680</u>	<u>-</u>	<u>775</u>	<u>1</u>
7100 合 計	<u>5,912</u>	<u>4</u>	<u>1,064</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八)	\$ 12,990	9	\$ 11,281	6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十二)	253	-	1	-
7560	兌換淨損(附註二)	-	-	7,576	4
7500	合計	<u>13,243</u>	<u>9</u>	<u>18,858</u>	<u>10</u>
7900	稅前損失	(2,459)	(2)	(2,502)	(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八)	<u>3,359</u>	<u>2</u>	<u>2,014</u>	<u>1</u>
8900	純 損	<u>(\$ 5,818)</u>	<u>(4)</u>	<u>(\$ 4,516)</u>	<u>(2)</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純損(附註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純損	<u>(\$ 0.06)</u>	<u>(\$ 0.13)</u>	<u>(\$ 0.06)</u>	<u>(\$ 0.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會計主管：張淑芳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損	(\$ 5,818)	(\$ 4,516)
折舊及攤銷	4,374	4,20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368)	(1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2,990	11,281
遞延所得稅資產	816	(1,41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353)	3,758
應收帳款	11,556	28,389
應收關係人帳款	8,325	5,648
存 貨	4,968	(3,67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27	(7,783)
預付款項	(10,991)	(19)
其他流動資產	277	(639)
應付票據	(487)	(3,971)
應付帳款	(16,390)	(4,820)
應付所得稅	2,543	3,372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u>2,517</u>	<u>(3,824)</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586</u>	<u>25,97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3,130)	-
購置固定資產	(1,800)	(16,33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350	-
遞延資產增加	-	(316)
存出保證金增加	<u>-</u>	<u>(530)</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580)</u>	<u>(17,179)</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20,000)	\$ -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30,000	-
庫藏股買回成本	(<u>1,750</u>)	<u>-</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250</u>	<u>-</u>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7,256	8,7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6,545</u>	<u>138,109</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3,801</u>	<u>\$ 146,90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253</u>	<u>\$ 1</u>
支付所得稅	<u>\$ -</u>	<u>\$ 4</u>
僅支付部分現金之融資活動：		
買回庫藏股成本	\$ -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數	(<u>1,750</u>)	<u>-</u>
	<u>(\$ 1,750)</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會計主管：張淑芳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六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各種電話機、通訊機及其零附件電源供應器、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與各種濾波器、轉換器、晶片線圈、變壓器、延遲線、收斂線圈、偏向軌及其磁鐵心、馳返變壓器及其磁鐵心與各種鐵粉蕊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及前各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三年十二月二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

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87 人及 9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提列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資產攤銷、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遞延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附買回商業本票，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與帳面價值之調整，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一般係於運出時移轉）認列營業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又原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則以淨變

現價值為市價。如附註三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純損）時，認列投資利益（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成本減項。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銷除，俟實現始認列利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皆按持股比例予以銷除。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皆按本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遞延之損益俟實現始予認列。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三至二十五年；機器設備，三至十年；研發設備，二至六年；運輸設備，三至五年；生財器具，三至十年；雜項設備，二至十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繼續依預估之剩餘可使用年數以直線法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遞延資產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期費用。

遞延資產主要係包含電腦軟體、技術授權及其他遞延資產，以直線法分別按三年、五年及一至五年攤銷。

倘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比較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遞延資產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時，其減損損失應予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遞延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者列為資產。其效益僅及於當期或無效者，列為費用或損失。

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則係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科目重分類

本公司為配合九十八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而將九十七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若干科目予以重分類。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九六) 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七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並未產生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第一季純損增加119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純損增加0.003元。本公司亦重分類九十七年第一季營業外損失1,096仟元至銷貨成本。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73,033	\$106,726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768	350
附買回商業本票	-	39,830
	<u>\$ 73,801</u>	<u>\$146,906</u>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流	動非流	流	動非流
國內上櫃股票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 有限公司	\$ -	\$ 15,774	\$ -	\$ 33,088
陽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44</u>	<u>-</u>	<u>363</u>	<u>-</u>
	<u>\$ 144</u>	<u>\$ 15,774</u>	<u>\$ 363</u>	<u>\$ 33,088</u>

六 應收帳款－淨額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108,415	\$123,678
備抵呆帳	(<u>2,395</u>)	(<u>2,263</u>)
	<u>\$106,020</u>	<u>\$121,415</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八年 第一季	九十七年 第一季
期初餘額	\$ 2,259	\$ 2,396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u>136</u>	(<u>133</u>)
	<u>\$ 2,395</u>	<u>\$ 2,263</u>

七 存 貨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商 品	\$ 378	\$ 212
製 成 品	17,167	19,730
在 製 品	282	7
原 物 料	<u>2,777</u>	<u>2,523</u>
	<u>\$ 20,604</u>	<u>\$ 22,472</u>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6,857仟元及2,900仟元。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之營業成本分別為125,614仟元及148,493仟元。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1,629仟元及1,096仟元。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股權%	帳面金額	股權%
非上市(櫃)公司				
A TEC HOLDING COMPANY	\$156,667	76	\$153,581	74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41,167	99	41,733	99
ABC AMERICA ELECTRONICS CORP.	545	100	946	100
	<u>198,379</u>		<u>196,260</u>	
預付長期投資款				
A TEC HOLDING COMPANY	13,130		-	
	<u>\$211,509</u>		<u>\$196,260</u>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內容如下：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各該公司 當期損失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失	各該公司 當期損失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失
A TEC HOLDING COMPANY	(\$13,952)	(\$10,609)	(\$12,186)	(\$ 9,008)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2,396)	(2,377)	(2,277)	(2,259)
ABC AMERICA ELECTRONICS CORP.	(4)	(4)	(14)	(14)
		<u>(\$12,990)</u>		<u>(\$11,281)</u>

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係按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本公司與亨源股份有限公司以無出資方式共同投資設立 A TEC HOLDING COMPANY，並陸續轉投資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及 A TEC UNIVERSAL COMPANY（持有股數皆為 100%），間接投資千如電子（上海）公司及廣州千如電子有限公司，以從事電子機具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二月、十一月、九十七年六月及九十八年三月透過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增加對千如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投資，截至九十八年三月底止，投資總額為美金 4,004

仟元，另截至九十八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對 ATEC UNIVERSAL COMPANY 及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綜合持股比例均為 93%。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Primo Opto Group Ltd.(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 10,036	\$ -
品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12,681
B.S.B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法郎 67 仟元)	<u>-</u>	<u>-</u>
	<u>\$ 10,036</u>	<u>\$ 12,681</u>

品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七年八月以普通股一股轉換成 Primo Opto Group Ltd.之普通股三股，故截至九十八年三月底止，本公司持有 Primo Opto Group Ltd.之普通股共計 5,040 仟股。

本公司已於九十七年五月處分所持有之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B.S.B。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固定資產

成 本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合 計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研 發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雜 項 設 備	預 付 設 備 款	
期初餘額	\$ 3,885	\$ 17,246	\$ 45,396	\$ 18,022	\$ 5,098	\$ 2,128	\$ 24,202	\$ 8,426	\$ 124,403
本期增加	-	-	29	-	-	-	340	1,431	1,800
本期處分	-	-	1,550	1,750	-	-	791	-	4,091
期末餘額	<u>3,885</u>	<u>17,246</u>	<u>43,875</u>	<u>16,272</u>	<u>5,098</u>	<u>2,128</u>	<u>23,751</u>	<u>9,857</u>	<u>122,112</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10,901	26,483	12,455	4,754	1,746	20,989	-	77,328
本期增加	-	127	909	419	51	16	415	-	1,937
本期處分	-	-	1,550	1,750	-	-	791	-	4,091
期末餘額	-	<u>11,028</u>	<u>25,842</u>	<u>11,124</u>	<u>4,805</u>	<u>1,762</u>	<u>20,613</u>	-	<u>75,174</u>
期末淨額	<u>\$ 3,885</u>	<u>\$ 6,218</u>	<u>\$ 18,033</u>	<u>\$ 5,148</u>	<u>\$ 293</u>	<u>\$ 366</u>	<u>\$ 3,138</u>	<u>\$ 9,857</u>	<u>\$ 46,938</u>

成 本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合 計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研 發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雜 項 設 備	預 付 設 備 款	
期初餘額	\$ 3,885	\$ 17,246	\$ 27,545	\$ 13,906	\$ 4,998	\$ 2,128	\$ 22,173	\$ -	\$ 91,881
本期增加	-	-	15,276	-	100	-	855	102	16,333
本期處分	-	-	-	-	-	-	-	-	-
期末餘額	<u>3,885</u>	<u>17,246</u>	<u>42,821</u>	<u>13,906</u>	<u>5,098</u>	<u>2,128</u>	<u>23,028</u>	<u>102</u>	<u>108,214</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10,343	25,221	11,269	4,499	1,682	19,272	-	72,286
本期增加	-	151	379	218	74	16	458	-	1,296
本期處分	-	-	-	-	-	-	-	-	-
期末餘額	-	<u>10,494</u>	<u>25,600</u>	<u>11,487</u>	<u>4,573</u>	<u>1,698</u>	<u>19,730</u>	-	<u>73,582</u>
期末淨額	<u>\$ 3,885</u>	<u>\$ 6,752</u>	<u>\$ 17,221</u>	<u>\$ 2,419</u>	<u>\$ 525</u>	<u>\$ 430</u>	<u>\$ 3,298</u>	<u>\$ 102</u>	<u>\$ 34,632</u>

士 遞延資產－淨額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其 他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35,553	\$ 5,930	\$ 4,873	\$ 46,356
本期增加	-	-	-	-
期末餘額	<u>35,553</u>	<u>5,930</u>	<u>4,873</u>	<u>46,356</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27,110	3,325	2,151	32,586
本期增加	<u>1,022</u>	<u>297</u>	<u>1,118</u>	<u>2,437</u>
期末餘額	<u>28,132</u>	<u>3,622</u>	<u>3,269</u>	<u>35,023</u>
期末淨額	<u>\$ 7,421</u>	<u>\$ 2,308</u>	<u>\$ 1,604</u>	<u>\$ 11,333</u>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其 他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29,427	\$ 5,930	\$ 1,703	\$ 37,060
本期增加	<u>316</u>	-	-	<u>316</u>
期末餘額	<u>29,743</u>	<u>5,930</u>	<u>1,703</u>	<u>37,376</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18,211	2,139	1,212	21,562
本期增加	<u>2,460</u>	<u>296</u>	<u>148</u>	<u>2,904</u>
期末餘額	<u>20,671</u>	<u>2,435</u>	<u>1,360</u>	<u>24,466</u>
期末淨額	<u>\$ 9,072</u>	<u>\$ 3,495</u>	<u>\$ 343</u>	<u>\$ 12,910</u>

士 短期借款

係營運週轉金借款，九十八年四月到期，年利率為 1.90%。

士 應付商業本票

由金融機構保證發行，九十八年四月前到期，年利率為 1.90%。

士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佣 金	\$ 2,762	\$ 4,869
薪 資	2,326	2,810
獎 金	1,050	1,564
勞 務 費	1,020	650
預收貨款	411	664
其 他	<u>6,851</u>	<u>3,371</u>
	<u>\$ 14,420</u>	<u>\$ 13,928</u>

五 股東權益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得撥充資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盈餘於完納稅捐及彌補虧損後，應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公司得視需要，除可供分配之盈餘酌予保留不分配外，餘經股東會決議分配數額依下列比例分配：

- (一) 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
- (二)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 (三)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五。

本公司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分配股利時，現金股利不低於 10%，實際發放股利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依前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始得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本公司若分配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六月六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5,327	\$ -
股東現金紅利	40,000	0.88
員工現金紅利	7,500	-
董監事酬勞	<u>2,500</u>	-
	<u>\$ 55,327</u>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九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之股東常會通過，有關上述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u>九十七年第一季</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直接認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 5,727</u>	(<u>\$ 9,969</u>)

換算調整數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換算調整數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u>九十七年第一季</u>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變動	<u>\$ 6,763</u>	(<u>\$ 6,011</u>)

六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九十八年第一季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u>2,000</u>	<u>-</u>	<u>2,000</u>	<u>-</u>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前述庫藏股票業已於九十八年二月二日全數註銷。

七、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02 仟元及 487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退休金基金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退休金基金		
期初餘額	\$ 14,863	\$ 16,426
本期提撥	99	119
本期孳息	-	218
期末餘額	<u>\$ 14,962</u>	<u>\$ 16,763</u>
應計退休金負債		
期初餘額	\$ -	\$ -
本期提列	99	119
本期提撥	(99)	(119)
期末餘額	<u>\$ -</u>	<u>\$ -</u>

六 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 (25%) 計算之稅額	(\$ 615)	(\$ 626)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 數：		
暫時性差異	2,820	3,665
永久性差異	601	555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u>\$ 2,806</u>	<u>\$ 3,594</u>

(二)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2,806	\$ 3,594
投資抵減抵減稅額	(263)	(218)
	2,543	3,376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		
— 暫時性差異	816	(1,410)
短期票券分離之課稅	-	48
所得稅費用	<u>\$ 3,359</u>	<u>\$ 2,014</u>

資產負債表上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1,381	\$ 3,689
當期應納所得稅	2,543	3,376
當期支付所得稅	-	(4)
期末餘額	<u>\$ 3,924</u>	<u>\$ 7,061</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流動		
暫時性差異	<u>\$ 6</u>	<u>\$ 1,723</u>
非流動		
暫時性差異	<u>\$ 19,695</u>	<u>\$ 20,551</u>

本公司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有效稅率為 25%。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0,476</u>	<u>\$ 38,183</u>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未有可分配盈餘，故無稅額扣抵比率；九十六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33.33%。

(五)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	\$ 221	\$ 221
八十七年度及以後年度	(<u>9,005</u>)	<u>51,636</u>
	<u>(\$ 8,784)</u>	<u>\$ 51,857</u>

(六)截至九十八年三月底止，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	<u>\$ 258</u>	<u>\$ -</u>	一〇二
	人才培訓支出投資抵減	<u>\$ 5</u>	<u>\$ -</u>	一〇二

本公司除九十五年度外，截至九十六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五、每股純損

計算每股純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純損 (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本期純損	<u>(\$ 2,459)</u>	<u>(\$ 5,818)</u>			
基本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損	<u>(\$ 2,459)</u>	<u>(\$ 5,818)</u>	<u>43,455</u>	<u>(\$0.06)</u>	<u>(\$0.13)</u>
<u>九十七年第一季</u>					
本期純損	<u>(\$ 2,502)</u>	<u>(\$ 4,516)</u>			
基本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損	<u>(\$ 2,502)</u>	<u>(\$ 4,516)</u>	<u>45,455</u>	<u>(\$0.06)</u>	<u>(\$0.10)</u>

三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706	\$ 8,086	\$ 9,792	\$ 1,421	\$ 10,206	\$ 11,627
勞健保費用	180	789	969	129	786	915
退休金費用	110	491	601	80	526	606
伙食費	108	418	526	91	479	570
職工福利	32	216	248	36	243	279
其他用人費用	15	74	89	8	104	112
	<u>\$ 2,151</u>	<u>\$ 10,074</u>	<u>\$ 12,225</u>	<u>\$ 1,765</u>	<u>\$ 12,344</u>	<u>\$ 14,109</u>
折舊費用	<u>\$ 1,315</u>	<u>\$ 622</u>	<u>\$ 1,937</u>	<u>\$ 381</u>	<u>\$ 915</u>	<u>\$ 1,296</u>
攤銷費用	<u>\$ 78</u>	<u>\$ 2,359</u>	<u>\$ 2,437</u>	<u>\$ 6</u>	<u>\$ 2,898</u>	<u>\$ 2,904</u>

二 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ABC AMERICA ELECTRONICS CORP. (AAE)	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ATEC HOLDING COMPANY (AHC)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之子公司
廣州千如有限公司(廣州千如公司)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股權之曾孫公司
千如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千如 (上海)公司)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股權之曾孫公司
其 他	具有實質控制關係但無交易之關係人 請參閱附註二十二

(二) 關係人交易：

1. 銷貨及勞務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佔營業 收 入 淨額%	金 額	佔營業 收 入 淨額%
千如(上海)公司	\$ 2,069	1	\$ 2,428	1
廣州千如公司	140	-	-	-
	<u>\$ 2,209</u>	<u>1</u>	<u>\$ 2,428</u>	<u>1</u>

2.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佔 進 貨 %	金 額	佔 進 貨 %
廣州千如公司	\$ 78,111	71	\$118,778	80
千如(上海)公司	<u>15,475</u>	<u>14</u>	<u>10,482</u>	<u>7</u>
	<u>\$ 93,586</u>	<u>85</u>	<u>\$129,260</u>	<u>87</u>

3. 佣金支出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佔 營 業 費 用 %	金 額	佔 營 業 費 用 %
AAE	<u>\$ 805</u>	<u>3</u>	<u>\$ 842</u>	<u>3</u>

4. 應收關係人帳款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佔 各 該 科 目 %	金 額	佔 各 該 科 目 %
廣州千如公司	\$ 6,806	100	\$ 3,254	48
千如(上海)公司	<u>-</u>	<u>-</u>	<u>3,500</u>	<u>52</u>
	<u>\$ 6,806</u>	<u>100</u>	<u>\$ 6,754</u>	<u>100</u>

本公司對廣州千如公司及千如(上海)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從事去料加工所認列之銷貨收入分別為 2,424 仟元及 7,683 仟元，帳列數已加以扣除相關收入及成本。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佔 各 該 科 目 %	金 額	佔 各 該 科 目 %
廣州千如公司	\$ 68,836	63	\$ 33,412	52
千如(上海)公司	33,028	31	30,327	47
AHC	<u>6,759</u>	<u>6</u>	<u>285</u>	<u>1</u>
	<u>\$108,623</u>	<u>100</u>	<u>\$ 64,024</u>	<u>100</u>

上述關係人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其他應收款除對廣州千如公司及千如（上海）公司之帳款金額合計分別為 82,431 仟元及 56,726 仟元，係本公司依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規定，將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止超過收款期限三個月以上之應收帳款自應收關係人款項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外，其餘主要係代墊運費、雜項購置及資金融通等款項。

6. 預付貨款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廣州千如公司	\$ 25,889	84	\$ -	-

7. 資金融通（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 第一季					
	最高餘額	日期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期末 應收利息
AHC	\$ 6,759	98.2.2	\$ 6,759	-	\$ -	\$ -

8. 應付費用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AAE	\$ 254	2	\$ 788	6

9. 背書保證

截至九十八年三月底止，本公司為AHC保證之餘額約27,128仟元。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係按一般交易常規訂定，並無其他相當之產品價格可供比較。付款期間為月結六十天，收款期間則為月結六十至九十天，惟本公司為配合子公司之營運，暫依其資金狀況收付帳款。本公司依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規定，將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止超過

收款期限三個月以上之應收帳款自應收關係人款項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帳齡分佈情形如下：

九十八年三月底

關係人名稱	逾期九〇至一二〇天	逾期一二〇天以上
千如(上海)公司	\$ -	\$ 31,150
廣州千如公司	-	51,281

九十七年三月底

關係人名稱	逾期九〇至一二〇天	逾期一二〇天以上
千如(上海)公司	\$ 1,095	\$ 25,694
廣州千如公司	2,566	27,371

本公司與 AAE 簽訂產品銷售服務合約，約定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二月起每月支付佣金美金 7.5 仟元外，餘須按銷售金額若干之比率支付。

三 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者之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資金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額限額(註二)	備註
0	千如公司	AH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759 仟元	\$ 6,759 仟元	-	營運週轉金	\$ -	建置廠房款	\$ -	-	\$ -	\$ 115,169 仟元	\$ 230,338 仟元	-
1	AHC	千如(上海)有限公司	應收資金融通款	USD 580 仟元 (\$ 19,668)	USD 580 仟元 (\$ 19,668)	-	營運週轉金	-	建置廠房款	-	-	-	USD 2,634 仟元	USD 2,634 仟元	-
1	AHC	廣州千如公司	應收資金融通款	USD 1,000 仟元 (\$ 33,910)	USD 1,000 仟元 (\$ 33,910)	-	營運週轉金	-	營運週轉金	-	-	-	USD 2,634 仟元	USD 2,634 仟元	-

註：(一)千如公司及 AHC 資金貸與總額為各該公司淨值之 40%；其因業務往來借款人之貸放累計金額不得超過前述貸與總額之 60%，其因短期融通資金必要借款人之貸放累計金額不得超過前述貸與總額之 60%，其二者不得超過資金貸與總額之 100%。
(二)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最高限額為千如公司除對子公司為淨值 20%外，為淨值 6%；AHC 除對子公司為淨值 40%外，為淨值之 15%。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編號	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0	千如公司	AHC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之子公司	\$143,962 仟元 (註一)	\$27,128 仟元	\$27,128 仟元	4.71%	\$575,846 (註二)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25%為限。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度應以本公司淨值之 100%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帳面價值
千如公司	股票	AHC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股權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970	\$ 156,667	76	\$ 156,667 (註三)
	股票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99% 股權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465	41,167	99	41,167 (註三)
	股票	AAE	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0	545	100	545 (註四)
	股票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234	15,774	2	15,774 (註一)
	股票	Primo Opto Group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40	10,036	4	10,036 (註二)
	股票	陽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	144	-	144 (註一)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AHC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股權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85	38,277	17	38,277 (註三)
	股票	品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	1,900	10	1,900 (註二)
AHC	股票	ATEC UNIVERSAL COMPANY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股權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274	美金 2,265 仟元	100	美金 2,265 仟元 (註三)
	股票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股權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611	美金 3,559 仟元	100	美金 3,559 仟元 (註三)
ATEC UNIVERSAL COMPANY	股票	廣州千如公司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股權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美金 2,265 仟元	100	美金 2,265 仟元 (註三)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股票	千如電子(上海)公司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股權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美金 3,559 仟元	100	美金 3,559 仟元 (註三)

註一：係按股票九十八年三月底收盤價計算。

註二：係以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係以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上述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未包含預付長期投資款部分。

註五：上列有價證券於九十八年三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4.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千如公司	AHC	橫里西斯	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美金 7,733 仟元 (\$ 262,226)	美金 7,340 仟元 (\$ 248,899)	7,970	76	\$ 156,667 (\$ 13,952)	(\$ 10,609)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 43,255	\$ 43,255	4,465	99	41,167 (2,396)	(2,377)	本公司之子公司
	AAE	USA	電子零件買賣	美金 100 仟元 (\$ 3,391)	美金 100 仟元 (\$ 3,391)	220	100	545 (4)	(4)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AHC	橫里西斯	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美金 1,050 仟元 (\$ 35,606)	美金 1,050 仟元 (\$ 35,606)	1,885	17	38,277 (13,952)	(2,392)	本公司之子公司
AHC	ATEC UNIVERSAL COMPANY	橫里西斯	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美金 6,274 仟元 (\$ 212,751)	美金 6,274 仟元 (\$ 212,751)	6,274	100	美金 2,265 仟元 (美金 257 仟元)	(美金 257 仟元)	本公司之孫公司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橫里西斯	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美金 4,004 仟元 (\$ 135,776)	美金 3,611 仟元 (\$ 122,449)	3,611	100	美金 3,559 仟元 (美金 154 仟元)	(美金 154 仟元)	本公司之孫公司
ATEC UNIVERSAL COMPANY	廣州千如公司	中國大陸 廣州市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美金 6,274 仟元 (\$ 212,751)	美金 6,274 仟元 (\$ 212,751)	-	100	美金 2,265 仟元 (美金 257 仟元)	(美金 257 仟元)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千如(上海)公司	中國大陸 上海市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美金 4,004 仟元 (\$ 135,776)	美金 3,611 仟元 (\$ 122,449)	-	100	美金 3,559 仟元 (美金 154 仟元)	(美金 154 仟元)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註：上述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未包含預付長期投資款部分。

5.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未從事任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2) 公平價值資訊之揭露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3,801	\$ 73,801	\$ 146,906	\$ 146,9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4	144	363	363

(接次頁)

(承前頁)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應收票據	\$ 9,145	\$ 9,145	\$ 6,013	\$ 6,01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2,826	112,826	128,169	128,16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8,623	108,623	64,024	64,0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5,774	15,774	33,088	33,08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0,036	-	12,681	-
負債				
短期借款	30,000	30,000	-	-
應付商業本票	30,000	30,000	-	-
應付票據	3,884	3,884	6,553	6,553
應付帳款	13,725	13,725	23,719	23,719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①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3,801	\$ 146,906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144	363	-	-

(接次頁)

(承前頁)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	\$ -	\$ 9,145	\$ 6,01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	112,826	128,16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108,623	64,0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74	33,088	-	-
<u>負債</u>				
短期借款	-	-	30,000	-
應付商業本票	-	-	30,000	-
應付票據	-	-	3,884	6,553
應付帳款	-	-	13,725	23,719

(4) 本公司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變動之金融資產為 39,830 仟元；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變動之金融負債為 60,000 仟元；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72,580 仟元及 106,620 仟元。

(5) 本公司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分別為 11 仟元及 273 仟元；其利息費用總額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分別為 253 仟元及 1 仟元。

(6) 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均無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無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風險與帳面價值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上市（櫃）證券，均具活絡市場，故可輕易在市場上以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投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④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主要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期初自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註三)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及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及三)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廣州千如公司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美金6,274仟元	註一	美金 3,479仟元 (\$ 117,973)	\$ -	\$ -	美金 3,479仟元 (\$ 117,973)	間接持股 93%	美金 (257) (\$ 8,727)	美金 2,265仟元 (\$ 76,806)	\$ -
千如電子(上海)公司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美金3,611仟元	註一	美金 3,611仟元 (\$ 122,449)	美金 393仟元 (\$ 13,327)	-	美金 4,004仟元 (\$ 135,776)	間接持股 93%	美金 (154) (\$ 5,230)	美金 3,559仟元 (\$ 120,686)	-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之百分之六十或八仟萬元(較高者)
美金 7,483仟元 (\$253,749)	美金 8,787仟元 (\$297,967)	\$ 345,508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綜合持股比例計算。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註二十一。